长江乐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

1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长江乐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 长江乐盈定开债

基金主代码 005158

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1 月 24 日

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江证券 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长江乐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长江乐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。

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 年 11 月 27 日

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

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(单位:人民币元) 1.0410

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(单位:人民币元) 181,950,604.26

本次分红方案(单位:人民币元/10 份基金份额) 0.30

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19 年度第 2 次分红

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 2019 年 12 月 02 日

除息日 -(场内) 2019 年 12 月 02 日(场外)

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 年 12 月 04 日

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 额持有人

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

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,其红利将以 2019 年 12 月 2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,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,2019 年 12 月 4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。
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

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[2002]128 号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》及财税[2008]1 号《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》的规定,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,暂免征收所得税。
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

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。 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 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 选择 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 申购费用。

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- (1) 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有效申购的基金份额享有红利分配权,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有效赎回的基金份额不享有红利分配权。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,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- (2)本基金的分红方式有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两种,并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(不含权益登记日)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。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,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。
- (3) 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,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,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。
- (4)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.cjzcgl.com 或拨打客服热线 4001-166-866 咨询相关事宜。

风险提示: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,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19年11月30日